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无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Jean Jereissati Neto (中文名：吉祥) | 董事 | 出差在外 | 王仁荣 |
| 宋铁波 | 独立董事 | 因事请假 | 陈平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06,664,24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珠江啤酒 | 股票代码 | 002461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朱维彬 | 王建灿 | |
| 办公地址 |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 118 号 |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 118 号 | |
| 电话 | 020-84206636 | 020-84207045 | |
| 电子信箱 | zhengquan@zhujiangbeer.com | zhengquan@zhujiangbeer.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啤酒生产销售以及啤酒文化产业，中国啤酒行业增速放缓，近年连续负增长。2017年，啤酒行业产品结构调整进一步加深，产能过剩问题有所改善，行业呈现量平价升利高的发展趋势。但是，行业竞争形势依然十分严峻，消费升级进一步加快高端市场格局重构速度，市场白热化竞争不断加剧，企业盈利压力仍然很大。2017年，在中国啤酒行业持续下滑、总产量同比下降2.33%、广东啤酒产量同比下降0.54%的形势下，公司完成啤酒销量120.99万吨，同比增长4.06%；实现营业收入37.64亿元，同比增长6.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5亿元，同比增长62.75%。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 | 2017年 | 2016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5年 |
|------------------------|-------------------|------------------|-----------|------------------|
| 营业收入 | 3,763,608,334.73 | 3,542,993,773.61 | 6.23% | 3,516,971,452.2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85,363,877.36 | 113,893,437.87 | 62.75% | 83,155,318.9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4,015,588.05 | 9,584,026.37 | 254.92% | 47,196,078.8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94,707,526.45 | 1,022,317,019.83 | -51.61% | 722,091,768.5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8 | 0.17 | 5.88% | 0.1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8 | 0.17 | 5.88% | 0.1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9% | 3.30% | -0.71% | 2.48% |
| | 2017年末 | 2016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5年末 |
| 资产总额 | 11,304,480,677.35 | 6,614,865,738.15 | 70.90% | 6,484,938,986.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7,946,685,416.58 | 3,531,020,105.98 | 125.05% | 3,391,487,232.67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665,530,185.50 | 1,165,865,259.76 | 1,261,992,345.93 | 670,220,543.5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2,130,134.39 | 71,572,797.54 | 87,613,823.26 | 14,047,122.1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975,023.95 | 35,170,750.44 | 48,996,783.99 | -48,176,922.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9,982,454.69 | 321,320,021.71 | 522,015,313.26 | -208,645,353.83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 22,364 |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 24,429 |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总数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广州珠江啤 酒集团有限 公司 | 国家 | 31.98% | 353,890,665 | 0 | | | |
| INTERBRE W INVESTME NT INTERNATI ONAL HOLDING LIMITED | 境外法人 | 29.99% | 331,888,605 | 157,641,940 | | | |
| 广州国资发 展控股有限 公司 | 国有法人 | 23.74% | 262,675,677 | 262,675,677 | | | |
| 永信国际有 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54% | 6,000,000 | 0 | | | |
| 广州珠江啤 酒股份有限 公司—第一 期 2 号员工持 股计划 | 其他 | 0.43% | 4,765,508 | 4,765,508 | | | |
| 中央汇金资 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0.43% | 4,758,100 | 0 | | | |
| 华宝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辉煌”178 号单一资金 信托 | 其他 | 0.34% | 3,728,792 | 0 | | | |
| 李晨 | 境内自然 人 | 0.34% | 3,710,000 | 0 | | | |
|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方 大数据 100 指 数证券投资 基金 | 其他 | 0.33% | 3,605,300 | 0 | | | |
| 华宝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辉煌”191 号单一资金 信托 | 其他 | 0.21% | 2,316,511 | 0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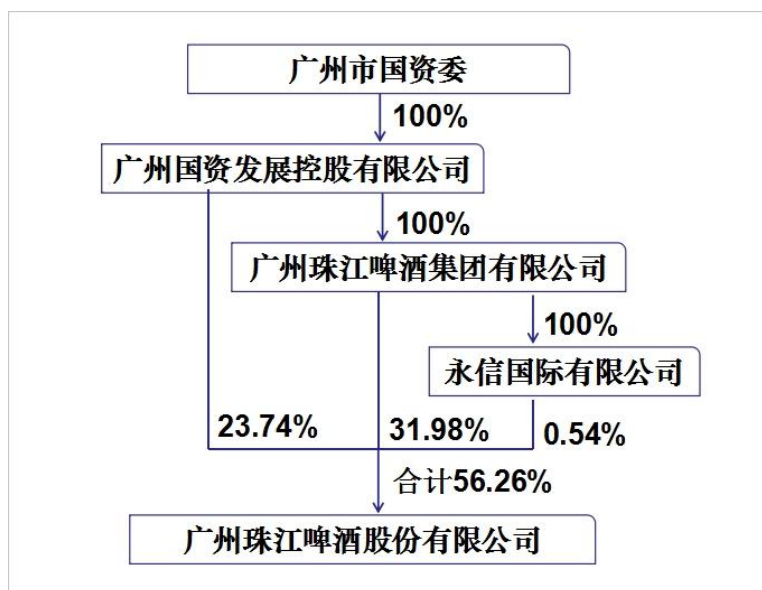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永信国际有限公司是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是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三者是一致行动人； 2、除上述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公司未获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股东李晨、刘凯斌、薄丽的股票均为通过信用证券帐户持有。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优化产能布局。着力培育新动能，强化科技创新，推动产业智能化升级、多元化发展，努力降低经营成本，进一步提质增效，坚定不移推进啤酒酿造产业和啤酒文化产业“双主业”协同发展。

2017年公司举办中国啤酒新文化国际峰会暨中国纯生啤酒20年发展论坛，提出“品类创新+文化创造”发展新战略；勇于创新，以敢为人先的纯生精神，实施O2O新零售项目、柔性生产线等一批国内乃至世界行业首创的项目，引领行业发展新方向。连续四年入选全球最大的传播集团发布的BrandZ“中国最具价值品牌100强”，品牌价值达27.3亿美元，连续4次通过全国文明单位复审，连续八年入围广东企业500强和广东制造业100强。

2017年主要亮点工作：

——**经济效益大幅提升。**实现营业收入37.64亿元，同比增长6.23%；利润总额2.57亿元，同比增长57.42%。

——**营销质量取得突破。**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完成纯生啤酒销量40.4万吨，同比增长18.7%。

——**行业地位更加凸显。**牵头制订行业首个纯生啤酒团体标准，引领中国啤酒行业“品类创新+文化创造”战略发展模式，成功打造国家认可的检测分析中心。

——**企业管理成效显著。**能降耗指标全面优化，吨酒维护成本下降15.44%，吨酒仓储运作费用下降17.73%，劳动生产率提高9.11%。

——**党的建设持续加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全面引领企业生产经营发展。

2017年主要工作：

（一）发展质量显著提升

2017年，在中国啤酒行业持续下滑、总产量同比下降2.33%、广东啤酒产量同比下降0.54%的形势下，公司完成啤酒销量120.99万吨，同比增长4.06%；啤酒产量120.76万吨，同比增长4.73%；营业收入37.64亿元，同比增长6.23%，主营业务收入37.01亿元，同比5.97%；利润总额2.57亿元，同比增长57.42%；利税总额9.24亿元，同比增长20.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5亿元，同比增长62.75%。

销售质量稳步提升。聚焦目标市场，调整产品结构，中高端产品占比87.14%，同比增长2.24%，产品结构显著改善。营销劳动生产率提高3.48%，人均销售收入提高5%，为利润增长、效益提升做出重要贡献。巩固优势市场，攻克薄弱市场，开拓空白市场，在19个大区、3个事业部中销量实现增长的17个，销量增长率两位数以上的6个。

运营质量持续优化。绩效管理更加精细，有效降低生产运作成本。强化理财管理、零基预算管理、价格监管，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年初下降8千多万元。集中采购，及时研判市场价格，适时调整采购周期频率，吨酒采购费用节约5.12%。物流运作标准化、智能化升级，运作效率明显提升，最高峰出货达33万箱/天，吨酒仓储运作费用同比下降17.73%。优化生产管控，27项生产绩效指标中，20项达标18项同比优化。加强废旧物资管理，实现废旧物资收益同比增长23.26%。

新旧动能转换持续推进。推进“从无到有”的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等新动能和“从有到优”的传统产业旧动能改造升级有机统一。啤酒文化产业利润贡献率11.93%。包装产业不断优化生产管控，提升管理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助力企业动能转换。积极推进河北公司和汕头公司等2家特困企业脱困工作，减少亏损近4500万元。

（二）改革发展扎实推进

法人治理结构日益完善。坚持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将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明确公司党委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坚持发挥公司党委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党委会、董事会、经理层的角色、职责和权限更加清晰，形成分工明确、协调一致的治理机制。定向增发项目的圆满完成实现国企“二次混改”，进一步夯实产权多元化基础，获得国资支持、同行增持、员工同持，形成更加紧密的命运共同体。

营销改革不断深化。发挥营销大脑决策作用，以改革的思维，稳步推进营销发展，提升市场“营”和“销”能力。加强“两支队伍”建设，协助客户成立VIP客户理事会，提升厂商合力。完善竞聘选拔机制，形成梯度人才储备。整合商超资源，探索大型连锁商超协调机制。餐饮渠道采取“厂家主导”模式，中高档产品销量提升10%。实施夜场品牌推广活动，开展明星秀和明星巡演160场，实现夜场销量同比增长16%。

商业模式多元组合。成立文商公司，专业负责总部开发建设。总部开发建设取得关键性进展，修建性详细规划历经反复提案和修改，通过政府审批，总部园区基础配套设施不断完善，营造良好的招商环境，为总部经济产业多元化发展奠定坚实基础。以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为核心的“新零售”撬动“新制造”，与阿里云达成战略合作，实施O2O新零售项目，融合线上线下与现代物流，构建新零售体系；筹划与腾讯战略合作，形成数字营销、智能生产的智慧运营模式。

（三）创新发展成效显著

技术创新实力更加雄厚。创新平台多点突破，成功打造国家认可的检测分析中心。公司现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6家，国家、省、市级创新平台11个。国际创新资源聚集能力显著增强，与德国慕尼黑理工大学、德国柏林酿造技术学院、百威英博集团等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共同开展啤酒行业尖端技术研究，培育行业领军人才，公司现有国际酿酒师15名，研发团队超700人。

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增强。2017年申请专利26项，专利总数达到106件，发明专利比“十二五”末增加50%。参与制修订啤酒国家行业标准3项，其中牵头制订行业首个纯生啤酒团体标准。

传播模式更加开放。积极探索跨界合作新形式，继续强化品牌建设，开放型传播模式取得实效。在“啤酒+音乐”“啤酒+体育”的品牌建设模式上，继续深入挖潜，促进品牌时尚化、年轻化、高端化。成为广州《财富》全球论坛、夏季达沃斯广州之夜、广州世界城市日用酒，在珠江·琶醍开展60余场时尚艺术、城市文化等活动，与城市的发展形成更紧密的链接。

（四）管理质量不断提升

企业管控进一步加强。全面加强制度建设，梳理六大类企业制度文件，通过“立、改、并、废”，修订完善制度文件，形成流程更规范、操作更高效的管理制度体系。加强各单位法律风险排查，法律风险管控能力持续增强。建立资金管理系统以及订货系统，实行集中统一的资金管理，提高资金风险防范。实施预算执行审计与财务收支审计并轨等措施，及时规避企业经营风险，促进公司合法合规经营。

项目制管理成效显著。以目标为导向，实施项目制管理，实施提质增效项目47项，价值工程项目16项，职代会签约项目8项，有效促进生产经营目标的完成及质量效益的提升。六大定增项目稳步有序推进，其中，南沙珠啤大棚项目投入使用，南沙基地项目全面完成；东莞公司产能扩建项目已完成监理及设计单位的招标，进入工程设计阶段；总部开发进入保留建筑设计改造，部分保留建筑投入运营或正在招商；现代化营销渠道建设项目按计划实施。

生产管理质量提高。产销协调更顺畅，充分发挥各生产厂的产能特点，合理安排生产。质量管控水平进一步强化，工厂微生物指数优化10.24%；啤酒高级醇含量下降15%。推进“设备管理综合评价体系和设备状态评估体系”两个体系建设，“供应商服务平台和技术服务平台”两个平台建设，有效盘活了企业设备管理资源。

人力管理持续优化。推进一岗多能，优化岗位配置，稳定关键岗位，优化员工队伍，劳动生产率同比增长9.11%。

智能管理步伐加快。不断引入现代信息技术提升基础管理，加快推进“一瓶一码”项目，促进O2O项目实施。

（五）党的建设不断加强

理论学习进一步增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强化宣传阵地建设，通过“珠啤微讯”“珠啤党群”公众号等形式，广泛宣传党的理论方针政策。

党组织主体责任进一步夯实。贯彻落实国有企业党建工作会议精神，完善党委工作规则、党委会议事规则，将党委会议讨论作为董事会和经理层决策的前置程序；“三重一大”重要决策事项实行集体讨论、民主决策。

干部队伍进一步优化。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按照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要求，从严培养选拔干部。开展选人用人“一报告两评议”工作，对公司党委选人用人工作情况、新任职中层干部评议满意。

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落实。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签订基层党组织责任书，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层层压实责任。践行“四种形态”，对照市委巡察广州市的7个方面61条问题，开展全面自查自纠。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全体党员干部100%完成党员随身微教育学时，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第一品牌”书记项目成效突出。以深化“两学一做”、建设“第一品牌”为主题开展书记项目，发挥群团组织作用，举全公司之力支持营销。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啤酒销售 | 3,620,241,244.90 | 2,244,925,628.41 | 37.99% | 5.71% | 9.04% | -1.89% |
| 酵母饲料销售 | 22,606,820.04 | 0.00 | 100.00% | 5.12% | 0.00% | 0.00% |
| 包装材料 | 3,829,254.75 | 2,813,426.29 | 26.53% | 51.53% | 30.72% | 11.70% |
| 租赁餐饮服务 等 | 54,222,693.24 | 26,087,266.77 | 51.89% | 24.41% | -11.11% | 19.22% |
| 其他 | 62,708,321.80 | 16,245,899.81 | 74.09% | 23.80% | -35.45% | 23.78%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
|---|-------------------|---|
|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期金额 198,893,194.70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期金额 0 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期金额 127,360,168.17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上期金额 0 元。 |
| (2)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 此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影响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减少 78,333,740.61 元，增加“其他收益”78,333,740.61 元，对资产总额和净利润无影响。 |
|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 此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1,672,464.40 元与“营业外支出”870,780.62 元，调整增加“资产处置收益”801,683.78 元；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90,687.78 元与“营业外支出”4,490,509.70 元，调整减少资产处置收益 4,399,821.92 元。对资产总额和净利润无影响。 |

(二)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21 日，本报告期公司通过设立方式出资 1,000 万元成立全资子公司广州珠江啤酒文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本报告期将该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王志斌

2018 年 3 月 23 日